

##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轲轲先生提议召开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**表决结果：**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认为：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41.34万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8）。

**表决结果：**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增加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，有利于加快推动固体氧化物电池（SOC）系统的研发与试制，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，符合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和募集资金使用安排，且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、实施主体、建设内容和投资总额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0）。

**表决结果：**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0月31日